区委政法委关于组织开展

2020年庆中秋、迎国庆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成员单位，燕山工委，各乡镇、街道：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央关于做好反邪教工作的意见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指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工作，区委政法委按照中央、市委的工作要求，在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的基础上，决定以庆中秋、迎国庆为契机，继续组织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现将有关活动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2020年9月至2020年11月中旬，各单位要结合本部门工作的特色亮点，分阶段组织开展各类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

二、主要内容

（一）组织开展反邪教文化活动。各单位可利用中秋、国庆、重阳等节日进行走访慰问、发放宣传品、开展反邪教文化节目等形式，组织开展丰富多样的反邪教宣传教育。

（二）按照市委政法委工作要求，我区要组建反邪教宣讲团，各单位负责反邪教工作人员均为宣讲团成员，大家要以本辖区突出邪教为重点，充分运用各类宣传阵地，积极广泛地开展反邪教宣传“六进”，即：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宗教场所。

（三）加强基层反邪教阵地宣传。各乡镇、街道要充分发挥和利用现有的反邪教警示教育“一墙一窗一屏”、“文化广场”等宣传教育阵地的作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积极开展各

类反邪教宣传活动，不断扩大和延伸反邪教宣传触角，把反邪教知识送到基层，送到群众身边。

（四）开展走访慰问帮扶活动。各乡镇、街道要结合走访慰问活动，对生活困难的涉邪教人员进行走访、慰问、帮扶，了解实际情况，帮助解决困难，做好巩固工作。

（五）开展“无邪校园”建设活动。在校园内设立“无邪教宣传专栏”随时上传更新反邪教有关知识，不定期地组织师生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推动反邪教宣传活动经常化、制度化,力争在学校形成人人爱科学，人人拒邪教的浓厚氛围和健康向上和谐的校园环境。

（六）做好反邪教宣传信息上报工作。各单位开展宣传活动后，要及时上报活动信息。报送方式：发送安全邮箱或将信息电子版刻录光盘送至区委政法委反邪教指导科（区政府442房间），各单位上报信息数量原则上不少于5篇。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成员单位、乡镇（街道）要高度重视此次宣传活动，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充分调动有关部门和社会力量的主动性、积极性，各村、社区要形成宣传常态，营造宣传合力。

（二）打造宣传亮点。各单位要因地制宜，把反邪教警示宣传教育活动与本单位的其他相关活动紧密结合起来，精心设计、打造宣传亮点，努力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

（三）以宣传带动防范，增强宣传实效。各单位要以宣传带动防控，切实增强宣传工作的实际效果，减少邪教案事件的发生。

联系人：晋嗣仲 联系方式：89362097

房山区委政法委

2020年9月17日